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地址：屏東縣新園鄉港西村興安路十二號

電話：(〇八) 八六八一六一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	資產負債表	4		-
五、	損 益 表	5~6		-
六、	現金流量表	7~8		-
七、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30		四~二十
	(五) 關係人交易	30~33		二一
	(六) 質抵押資產	33~34		二二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34		二三
	(八) 重大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1.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 率資訊	34		二四
	2.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 則相關事項	36		二七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35, 37~40		二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5, 43		二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35, 42		二五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36		二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洲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金洲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金洲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標準式無保留及修正式無保留之核閱報告，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邱 慧 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15,754	5	\$ 110,197	5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二)	\$ 430,797	19	\$ 338,946	16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五及二十)	890	-	1,313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三)	179,906	8	219,806	11
1120	應收票據	29,823	1	55,967	3	2140	應付帳款及票據	81,539	3	66,449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六)	218,126	10	121,462	6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一)	207	-	-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一)	46,529	2	23,409	1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	12,562	-	7,148	-
1164	應收退稅款	8,801	1	8,928	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六及二一)	199,236	9	177,807	9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七)	489,955	21	478,738	23	2260	預收款項	83,809	4	52,216	3
1261	預付貨款 (附註二一)	28,490	1	25,629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二十及二二)	37,500	2	35,909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1,367	-	3,348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9,918	-	7,804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附註二十及二二)	13,541	1	16,03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35,474</u>	<u>45</u>	<u>906,085</u>	<u>44</u>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4,621	-	3,112	-	2420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57,897</u>	<u>42</u>	<u>848,140</u>	<u>41</u>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二十及二二)	<u>37,500</u>	<u>2</u>	<u>25,606</u>	<u>1</u>
	基金及投資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十)	<u>3,235</u>	<u>-</u>	<u>3,235</u>	<u>-</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八及二十)	13,337	1	13,337	1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附註二及九)	1,112,493	48	963,279	47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56,466	2	50,535	3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125,830</u>	<u>49</u>	<u>976,616</u>	<u>48</u>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附註二及二一)	<u>23,885</u>	<u>1</u>	<u>24,533</u>	<u>1</u>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及二二)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80,351</u>	<u>3</u>	<u>75,068</u>	<u>4</u>
1501	土地	71,614	3	71,614	4	2XXX	負債合計	<u>1,156,560</u>	<u>50</u>	<u>1,009,994</u>	<u>49</u>
1521	房屋及建築	113,252	5	112,909	6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79,400 千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分別發行 68,439 千股及 65,180 千股 (附註十六)	<u>684,389</u>	<u>30</u>	<u>651,799</u>	<u>32</u>
1531	機器設備	66,656	3	67,053	3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六)				
1541	水電設備	5,909	-	5,909	-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1,052	2	31,052	2
1551	運輸設備	22,698	1	21,158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5,990	-	5,990	-
1561	辦公設備	3,119	-	6,046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37,042</u>	<u>2</u>	<u>37,042</u>	<u>2</u>
1681	其他設備	14,281	1	17,558	1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六)				
15X1	成本合計	<u>297,529</u>	<u>13</u>	<u>302,247</u>	<u>15</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335	4	73,040	4
15X8	重估增值－土地	<u>7,453</u>	<u>-</u>	<u>7,453</u>	<u>-</u>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669	2	-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304,982</u>	<u>13</u>	<u>309,700</u>	<u>15</u>	3351	未分配盈餘	279,121	12	302,470	15
15X9	減：累計折舊	<u>123,107</u>	<u>5</u>	<u>124,623</u>	<u>6</u>	3353	第一季淨利	<u>29,484</u>	<u>1</u>	<u>28,687</u>	<u>1</u>
		<u>181,875</u>	<u>8</u>	<u>185,077</u>	<u>9</u>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444,609</u>	<u>19</u>	<u>404,197</u>	<u>20</u>
1672	預付設備款	-	-	477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二、五、十及十六)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81,875</u>	<u>8</u>	<u>185,554</u>	<u>9</u>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963	-	963	-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	(1,514)	-	(1,091)	-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十)	74	-	411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9,608)</u>	<u>(1)</u>	<u>(53,495)</u>	<u>(3)</u>
1830	遞延費用	2,476	-	1,556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20,159)</u>	<u>(1)</u>	<u>(53,623)</u>	<u>(3)</u>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十一、二十及二二)	31,099	1	33,099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145,881</u>	<u>50</u>	<u>1,039,415</u>	<u>51</u>
1888	預付退休金	3,190	-	4,033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302,441</u>	<u>100</u>	<u>\$ 2,049,409</u>	<u>100</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36,839</u>	<u>1</u>	<u>39,099</u>	<u>2</u>						
1XXX	資產總計	<u>\$ 2,302,441</u>	<u>100</u>	<u>\$ 2,049,40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一）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439,230	100	\$ 363,99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01	-	-	-
4190	銷貨折讓	<u>1,079</u>	<u>-</u>	<u>4,379</u>	<u>1</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38,050	100	359,6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十八及二一）	<u>384,520</u>	<u>88</u>	<u>318,235</u>	<u>88</u>
5910	營業毛利	53,530	12	41,380	12
5920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附註二一）	(107)	-	(609)	-
5930	聯屬公司已實現利益	<u>1,109</u>	<u>1</u>	<u>1,002</u>	<u>-</u>
	已實現營業毛利	<u>54,532</u>	<u>13</u>	<u>41,773</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3	-	427	-
6100	推銷費用	19,372	4	20,548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5,075</u>	<u>4</u>	<u>12,923</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4,850</u>	<u>8</u>	<u>33,898</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19,682</u>	<u>5</u>	<u>7,875</u>	<u>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15	-	2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二及九）	16,612	4	25,124	7
7250	呆帳轉回利益(附註六)	-	-	4,471	1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	\$ 136	-	\$ 664	-
7480	什項收入	<u>1,681</u>	<u>-</u>	<u>1,082</u>	<u>1</u>
7100	合計	<u>18,444</u>	<u>4</u>	<u>31,365</u>	<u>9</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二十)	2,445	1	1,914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二)	<u>112</u>	<u>-</u>	<u>2,761</u>	<u>1</u>
7500	合計	<u>2,557</u>	<u>1</u>	<u>4,67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5,569	8	34,565	10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七)	<u>6,085</u>	<u>1</u>	<u>5,878</u>	<u>2</u>
9600	本期淨利	<u>\$ 29,484</u>	<u>7</u>	<u>\$ 28,687</u>	<u>8</u>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2	\$ 0.43	\$ 0.51	\$ 0.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52	0.43	0.50	0.4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29,484	\$ 28,687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2,055	2,038
A20400	攤銷費用	163	104
A20500	迴轉呆帳損失	-	(4,471)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6,612)	(25,124)
A24800	遞延所得稅	2,936	4,180
A29900	其 他	(1,138)	(1,05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8,499	5,739
A3114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275)	51,580
A31160	應收退稅款	(620)	1,311
A31180	存 貨	(30,454)	1,515
A31990	預付退休金	173	(287)
A31210	預付貨款	754	(6,596)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455)	1,067
A32140	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	(13,137)	(29,554)
A32160	應付所得稅	3,147	1,696
A32170	應付費用	(77,732)	(33,258)
A32200	預收款項	10,421	24,224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6,275)	(2,3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4,066)	19,4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1	157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48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198)	(5,345)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	(1,403)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5,716	9,94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59	3,4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86,927	(\$ 46,258)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8)	49,888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7,500)	(44,621)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9,409</u>	<u>(40,991)</u>
EEEE	現金淨減少金額	(9,898)	(18,149)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25,652</u>	<u>128,346</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115,754</u>	<u>\$ 110,19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2,363	\$ 2,042
F00400	支付所得稅	2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部份	\$ 11,250	\$ 5,22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加仁

經理人：張燈河

會計主管：羅國榮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為註明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六十二年十二月成立於屏東縣新園鄉，原名為金洲製網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九十一年七月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內外銷暨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53 人及 15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資產減損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購買上市公司股票）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於除權日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依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狀況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逾期且確實無法收回者，轉列催收款。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是以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受限制資產－土地）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九) 存 貨

存貨包含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含）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與被投資公司之順、逆交易及被投資公司間之側流交易，其未實現損益均已銷除。

(十一)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加重估增值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受法令限制無法過戶予本公司之農業用土地及建築物列入其他資產，建築物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當帳面價值超過淨公平價值即產生減損，減損損失列入當期損失，並設置累計減損之評價科目處理。

折舊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五至六十年；機器設備，十三年；水電設備，十二年；運輸設備，五至七年；辦公設備，四至八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或受限制資產－土地及建築物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

或損失。

(十二) 遞延貸項

遞延貸項係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及處分資產利益，按其實現期間認列收益。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遞延退休金成本；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列入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按百分之十課徵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十五) 收入之認列

銷貨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原則上內銷於貨物交付客戶時；外銷則視交易條件於貨物裝船完畢或交付客戶時）認列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加工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

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六) 重分類

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已予重分類，以配合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0	\$ 200
銀行支票存款	54	76
銀行活期存款	46,136	72,773
銀行外幣存款	69,364	37,148
	<u>\$115,754</u>	<u>\$110,197</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 4,679	\$ 4,679
減：累計減損	2,275	2,275
減：評價調整	<u>1,514</u>	<u>1,091</u>
	<u>\$ 890</u>	<u>\$ 1,313</u>

六、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220,740	\$135,718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2,614</u>	<u>14,256</u>
	<u>\$218,126</u>	<u>\$121,462</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2,614	\$ 18,727
本期呆帳轉回利益	<u>-</u>	<u>(4,471)</u>
期末餘額	<u>\$ 2,614</u>	<u>\$ 14,256</u>

七、存 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3,153	\$ 390
製 成 品	137,318	95,382
在 製 品	84,433	91,439
原 料	229,545	252,068
物 料	<u>35,506</u>	<u>39,459</u>
	<u>\$489,955</u>	<u>\$478,738</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0,503 千元及 5,957 千元，已分別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84,520 千元及 318,235 千元，其中分別包含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存貨跌價損失 0 千元及 717 千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此為投資巧新科技工業公司（巧新公司）股票，由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因是以成本衡量，其取得成本為 27,254 千元。惟本公司於九十七年第四季認列減損損失 13,917 千元後，平均每股帳面成本減值為 5 元。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本公司持有巧新公司之股數皆為 2,235 千股（持股比例皆為 1.222%）；帳面金額均為 13,337 千元。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股 %	金	額	持股 %
採權益法評價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King Chou)	\$	650,843	100	\$	565,574	100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洲)		289,335	100		239,225	100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King Da)		160,372	50.6		146,929	50.6
汎洋漁具公司(汎洋漁具)		9,369	94		9,305	94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Oceanmark)		2,574	98		2,246	98
		<u>\$1,112,493</u>			<u>\$963,279</u>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及六說明。

本公司經由 King Chou 轉投資設立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泉州金洲）（持股 100%）從事漁業養殖業務。惟本公司評估泉州金洲因氣候變遷及附近地區興建觀光碼頭，其環境已不再適合發展養殖漁業，是以於九十八年十二月董事會決議解散泉州金洲；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清算程序尚在辦理中。

本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設立 King Da，並經由 King Da 於汶萊轉投資 King Da Technology Ltd.（King Da Tech.）（持股 70%）從事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又經由 King Da Tech.轉投資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泰）（持股 100%）。King Da 於一〇〇年度以現金

方式增加 King Da Tech.投資額 39,735 千元（美金 1,330 千元），並經由 King Da Tech.增加越南金泰投資額 59,639 千元（美金 2,000 千元）。

本公司於越南胡志明市設立越南金洲海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洲），於一〇〇年度以現金方式增加投資額 60,742 千元（美金 2,000 千元）。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本公司		本公司認	
	各該公司認列之投資	各該公司認列之投資	各該公司認列之投資	各該公司認列之投資
	當期（損）益	當期（損）益	當期（損）益	當期（損）益
King Chou	\$17,323	\$17,323	\$31,179	\$31,179
King Da	2,842	1,438	2,537	1,284
Oceanmark	43	43	1,314	1,314
汎洋漁具	(56)	(52)	13	12
越南金洲	(2,140)	(2,140)	(8,665)	(8,665)
	<u>\$18,012</u>	<u>\$16,612</u>	<u>\$26,378</u>	<u>\$25,124</u>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已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全數納入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十、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9,312	\$ 36,759
機器設備	58,083	57,752
水電設備	5,909	5,909
運輸設備	9,045	7,450
辦公設備	1,410	5,719
其他設備	9,348	11,034
	<u>\$123,107</u>	<u>\$124,623</u>

八十五年七月本公司辦理土地重估，除部分土地已於九十三年十二月出售外，尚餘重估增值計 7,453 千元（列入固定資產）及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 3,235 千元。另因土地稅法調降稅率自九十四年二月起生效，原重估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減少為 963 千元，轉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一、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	\$50,427	\$50,427
減：累計減損－土地	<u>24,328</u>	<u>24,328</u>
	<u>26,099</u>	<u>26,099</u>
備償戶	-	5,000
質押定期存款	<u>5,000</u>	<u>2,000</u>
	<u>5,000</u>	<u>7,000</u>
	<u>\$31,099</u>	<u>\$33,099</u>

上述土地因屬農業用，受法令之限制無法過戶予本公司而暫以個人名義登記產權，惟該土地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上述土地之累計減損 24,328 千元為九十三年度本公司按照淨公平價值評估後計提，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並無變動。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年利率一〇一年三月底 1.20%~1.28%；一〇〇 年三月底 1.15%~1.22%	\$100,000	\$ 50,000
擔保借款		
年利率一〇一年三月底 1.21%~1.29%；一〇〇 年三月底 1.12%~1.20%	130,000	165,000
購料借款		
年利率一〇一年三月底 1.20%~1.28%；一〇〇 年三月底 1.02%~1.30%	<u>200,797</u>	<u>123,946</u>
	<u>\$430,797</u>	<u>\$338,946</u>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上列購料借款屬外幣借款之金額為 36,043 千元（美金 1,136 千元及日幣 7,479 千元）。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年利率一〇一年 三月底 1.12%~1.14%；一〇〇 年三月底 1.08%~1.19%	\$180,000	\$2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94</u>	<u>194</u>
	<u>\$179,906</u>	<u>\$219,806</u>

上列應付商業本票之保證或承兌機構包括兆豐票券金融公司、大中票券公司、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國際票券金融公司、合作金庫票券金融公司、聯邦票券金融公司、大眾商業銀行及台中商業銀行。

十四、長期借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大眾銀行高雄分行		
信用借款，自一〇〇年十月 起按季分八期平均償還 至一〇二年七月，年利率 一〇一年三月底為 1.77%	\$45,000	\$ -
信用借款，已於一〇〇年七 月清償完畢，年利率一〇 〇年三月底為 1.35%	-	15,000
台灣工業銀行高雄分行		
定存質押借款，自一〇一年 十月起按季分四期平均償 還至一〇三年七月，年利 率一〇一年三月底為 1.82%	30,000	-
合作金庫屏東分行		
備償戶質押借款，已於一〇 〇年八月提前清償完畢， 年利率一〇〇年三月底為 1.71%	<u>-</u> 75,000	<u>46,515</u> 61,51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7,500</u>	<u>35,909</u>
	<u>\$37,500</u>	<u>\$25,606</u>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此項提撥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47 千元及 592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薪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具舊年資員工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93 千元及 753 千元。

十六、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一〇〇年六月本公司股東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32,590 千元，發行新股 3,259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已辦妥增資變更登記。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本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為 684,389 千元。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完成納稅捐後，先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依法令規定或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提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百分之三，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一〇〇年六月股東會修正前為：次提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

三，如尚有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必要時得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配合處理，依據國內外經濟狀況，並考慮本公司目前及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情形等綜合因素。就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之營業環境，股利之發放將優先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惟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 0.3 元得改配發股票股利。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員工紅利	\$ 886	\$ 780
董監酬勞	867	769
	<u>\$ 1,753</u>	<u>\$ 1,549</u>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一〇一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3.01% 及 2.94% 計算，一〇〇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保留並考慮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3.02% 及 2.98%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為原提列年度（原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至少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至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三月擬議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及股東會於一〇〇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131	\$ 15,295		
特別盈餘公積	-	47,669		
股票股利	27,376	32,590	\$ 0.4	\$ 0.5
現金股利	27,376	39,108	0.4	0.6
	<u>\$ 65,883</u>	<u>\$134,662</u>		

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並同時擬議配發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4,146 千元及 3,280 千元，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一〇〇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通過董事會擬議及決議通過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3,385 千元及 2,680 千元。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685)	(\$ 89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71	(201)
期末餘額	<u>(\$ 1,514)</u>	<u>(\$ 1,091)</u>

累積換算調整數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其變動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60	(\$47,742)
本期減少	(19,768)	(5,753)
期末餘額	(\$19,608)	(\$53,495)

十七、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6,047	\$ 5,87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8	1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2,833)	(4,269)
其他	(103)	90
當期應付所得稅	3,149	1,69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936	4,180
所得稅費用	\$ 6,085	\$ 5,878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一流動		
未實現存貨損失	\$ 1,786	\$ 1,013
未實現呆帳損失	(62)	2,05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357)	277
其他	-	-
	1,367	3,34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非流動		
退休金	(\$ 571)	(\$ 68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4,060	4,171
累積換算調整數	4,016	-
海外投資收益	(63,971)	(54,020)
	(56,466)	(50,53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55,099)	(\$47,187)

(三)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11,214	\$ 11,214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297,391</u>	<u>319,943</u>
	<u>\$308,605</u>	<u>\$331,157</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6,332 千元及 38,276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3.34% (預計) 及 15.07%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國外股東僅能就已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稅額部分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以抵減股利扣繳稅款。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

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9,353	\$ 10,495	\$ 19,848	\$ 10,008	\$ 10,568	\$ 20,576
勞健保	977	809	1,786	1,129	720	1,849
退休金	572	668	1,240	679	666	1,345
其他	349	368	717	481	290	771
	<u>\$ 11,251</u>	<u>\$ 12,340</u>	<u>\$ 23,591</u>	<u>\$ 12,297</u>	<u>\$ 12,244</u>	<u>\$ 24,541</u>
折舊費用	\$ 915	\$ 1,140	\$ 2,055	\$ 1,005	\$ 1,033	\$ 2,038
攤銷費用	-	163	163	21	83	104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52</u>	<u>\$ 0.43</u>	<u>\$ 0.51</u>	<u>\$ 0.4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52</u>	<u>\$ 0.43</u>	<u>\$ 0.50</u>	<u>\$ 0.42</u>

(一) 分子－本期淨利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u>\$ 35,569</u>	<u>\$ 29,484</u>	<u>\$ 34,565</u>	<u>\$ 28,687</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68,439	65,180
加（減）：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	<u>-</u>	<u>3,259</u>
期末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68,439	68,439
本期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員工分紅	<u>290</u>	<u>198</u>
期末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68,729</u>	<u>68,637</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已將一○○年辦理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之影響列入追溯調整，是項調整數使一○○年第一季稅前及稅後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0.53	\$ 0.44	\$ 0.51	\$ 0.42
稀釋每股盈餘	\$ 0.53	\$ 0.44	\$ 0.50	\$ 0.42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一 〇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90	\$ 890	\$ 1,313	\$ 1,3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7		13,337	
存出保證金	74	74	411	411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18,541	18,541	23,037	23,037
<u>負 債</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75,000	75,000	61,515	61,515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 上述金融資產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收退稅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上市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以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未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及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並無確定之回收期間，是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5. 本公司長期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是以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估計決定之金額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90	\$ 1,313	\$ -	\$ -

(四)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79,906 千元及 219,806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 125,188 千元及 132,958 千元，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 505,797 千元及 400,461 千元。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5 千元及 24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2,445 千元及 1,914 千元。

(六) 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國內上市公司股票之投資，是以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是項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每下降1%，將使股票之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9千元。本公司因應近來全球金融市場波動，經檢視公司各項金融商品投資，已累計認列減損損失16,192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最大信用風險除下段所述外，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本公司為子公司King Da、昆山金洲公司、昆山金大公司、越南金泰公司、及越南金洲公司向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作連帶保證（詳附註二一），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本公司保證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54,454千元（美金15,400千元）及334,866千元（美金11,390千元）。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應收帳款交易相對人其期末餘額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達10%以上者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占應收 款項淨 帳面價值額 %	占應收 款項淨 帳面價值額 %
客戶甲	\$45,400 15	\$23,409 12

由於應收帳款交易相對人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是以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可能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銀行核准惟尚未動用之額度仍可支應正常營運，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國內上市公司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底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商品）為13,337千元無活絡市場，是以此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或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市場利率提高1%，則每年淨現金流出將減少3,806千元。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Oceanmark Internaitonal Corporation (Oceanmark)	子 公 司
汎洋漁具公司（汎洋漁具）	子 公 司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King Chou)	子 公 司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King Da)	子 公 司
昆山金洲製網有限公司（昆山金洲）	子 公 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昆山金大）	子 公 司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有限公司（泉州金洲）	子 公 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洲）	子 公 司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子 公 司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越南金泰，原越南金大）	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Lee Fisher International Inc. (Lee Fisher)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及子公司 King Da Tech 之重要股東
陳 加 仁	董事長
曾 瓊 玉	董事長配偶

(二) 當期交易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占 各 該 交 易 總 額 %	金	額	占 各 該 交 易 總 額 %
1. 進 貨						
昆山金洲 (經由 Oceanmark)	\$ 21,862		9	\$33,393		19
昆山金大 (經由 Oceanmark)	1,542		1	4,819		3
越南金洲 (經由 Oceanmark)	862		-	1,825		1
	<u>\$ 24,266</u>		<u>10</u>	<u>\$40,037</u>		<u>23</u>

交易價格及條件因未有向其他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是以無法比較；付款條件係採應收應付抵銷之方式。

2. 銷 貨						
越南金洲 (含經由 Oceanmark)	\$ 34,887		8	\$28,545		8
Lee Fisher	17,692		4	19,570		5
昆山金洲 (經由 Oceanmark)	6,264		1	5,865		2
越南金泰 (經由 Oceanmark)	602		-	-		-
	<u>\$ 59,445</u>		<u>13</u>	<u>\$53,980</u>		<u>15</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昆山金洲及越南金洲之交易價格，因未有將同類產品或設備售予其他非關係人，是以無法比較，有關收款條件，係採應收應付抵銷之方式；餘關

係人之交易價格、條件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銷售條件無重大差異。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本公司直接銷售予越南金洲以及經由Oceanmark及King Da銷售予大陸被投資公司(昆山金洲及昆山金大)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予遞延，分別為107千元及609千元。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計有設備銷售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23,885千元及24,533千元，列入遞延貸項，按十年轉列收入。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占各該 交易 總額 %	金	占各該 交易 總額 %
3. 委託加工費				
昆山金洲(經由				
Oceanmark)	\$ 69,219	57	\$65,425	68
越南金洲(包括經由				
Oceanmark)	<u>41,671</u>	<u>35</u>	<u>25,021</u>	<u>26</u>
	<u>\$110,890</u>	<u>92</u>	<u>\$90,446</u>	<u>94</u>

加工費用係以雙方協議之加工價格計算，付款條件除為維持昆山金洲及越南金洲廠務運轉外，尚得依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協議調整之。

4. 保證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作連帶保證內容如下：

對象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總額	已使用額度	總額	已使用額度
King Da	\$ 123,942 (USD 4,200 千元)	\$ 90,845 (USD 3,078 千元)	\$ 49,686 (USD 1,690 千元)	\$ 48,216 (USD 1,640 千元)
昆山金洲	109,187 (USD 3,700 千元)	109,187 (USD 3,700 千元)	79,380 (USD 2,700 千元)	79,380 (USD 2,700 千元)
昆山金大	88,530 (USD 3,000 千元)	88,530 (USD 3,000 千元)	-	-
越南金泰	73,775 (USD 2,500 千元)	73,775 (USD 2,500 千元)	73,500 (USD 2,500 千元)	-
越南金洲	59,020 (USD 2,000 千元)	-	58,800 (USD 2,000 千元)	27,636 (USD 940 千元)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	-	73,500 (USD 2,500 千元)	-
	<u>\$ 454,454</u> (USD15,400 千元)	<u>\$ 362,337</u> (USD12,278 千元)	<u>\$ 334,866</u> (USD11,390 千元)	<u>\$ 155,232</u> (USD 5,280 千元)

本公司借款額度由陳加仁董事長及其配偶曾瓊玉連帶保證。

(三) 期末餘額

	一 三 月	〇 三 十 一 日	一 年 一 三 月	一 〇 〇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占各該 科目餘 額(%)	金	額	占各該 科目餘 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Lee Fisher	\$	45,400	17	\$	23,409	16
越南金泰（含經由 Oceanmark）		<u>1,129</u>	<u>-</u>		<u>-</u>	<u>-</u>
	\$	<u>46,529</u>	<u>17</u>	\$	<u>23,409</u>	<u>16</u>
應付帳款						
昆山金大（經由 Oceanmark）	\$	<u>207</u>	<u>-</u>	\$	<u>-</u>	<u>-</u>
應付費用						
昆山金洲（經由 Oceanmark）	\$	145,260	73	\$	148,620	84
越南金洲（經由 Oceanmark）		19,543	10		-	-
昆山金大（經由 Oceanmark）		<u>1,537</u>	<u>1</u>		<u>-</u>	<u>-</u>
	\$	<u>166,340</u>	<u>84</u>	\$	<u>148,620</u>	<u>84</u>

二二、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長、短期借款及購料等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一 〇 〇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	\$ -	\$ 6,025
備償戶	<u>13,541</u>	<u>10,012</u>
	<u>13,541</u>	<u>16,037</u>
固定資產		
土地（含重估增值）	63,492	63,492
房屋及建築	<u>43,356</u>	<u>44,648</u>
	<u>106,848</u>	<u>108,140</u>

(承前頁)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土地	\$ 26,099	\$ 26,099
備償戶	-	5,000
質押定期存款	5,000	2,000
	<u>31,099</u>	<u>33,099</u>
	<u>\$151,488</u>	<u>\$157,276</u>

二三、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二一保證交易項下說明外，本公司為購料借款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為 58,172 千元、美金 318 千元及日幣 15,390 千元。

二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金融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055	29.51	\$	267,213	\$	4,784	29.40	\$	140,650
澳 幣			21	30.70		645		38	30.38		1,154
歐 元			-	-		-		49	41.71		2,044
採 權 益 法 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美 金			27,577	29.51		813,789		24,311	29.40		714,749
越 南 盾			211,193,173	0.00137		289,335		175,901,147	0.00136		239,22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725	29.51		168,945		6,269	29.40		184,309
日 圓			-	-		-		11,677	0.355		4,145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〇一年第一季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對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轉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註二一。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註二一。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詳附註二一。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及附註二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本季無相關利息收入。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詳附註二一。

二六、營運部門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台灣金洲。
- (二) 昆山金洲。
- (三) 昆山金大。
- (四) 越南金洲。
- (五) 其他。(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之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揭露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台灣金洲	昆山金洲	昆山金大	越南金洲	其他	調整與沖銷	合併
一〇一年第一季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396,297	\$ 16,054	\$ 91,571	\$ 26,744	\$ 12,115	\$ -	\$ 542,781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	<u>41,753</u>	<u>91,081</u>	<u>24,274</u>	<u>42,533</u>	<u>-</u>	<u>(199,641)</u>	<u>-</u>
合計	<u>\$ 438,050</u>	<u>\$ 107,135</u>	<u>\$ 115,845</u>	<u>\$ 69,277</u>	<u>\$ 12,115</u>	<u>(\$ 199,641)</u>	<u>\$ 542,781</u>
部門利益	<u>\$ 19,682</u>	<u>\$ 1,557</u>	<u>\$ 170</u>	<u>(\$ 3,198)</u>	<u>\$ 1,464</u>	<u>\$ 545</u>	<u>\$ 20,220</u>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438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4,685)</u>
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7,973
所得稅							<u>(6,817)</u>
稅後淨利							<u>\$ 31,156</u>
部門資產合計	\$ 1,176,611	\$ 998,222	\$ 429,283	\$ 439,672	\$ 680,761	(\$ 839,544)	\$ 2,885,00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112,493					(1,112,493)	-
基金及投資	<u>13,337</u>					<u>-</u>	<u>13,337</u>
資產合計	<u>\$ 2,302,441</u>					<u>(\$ 1,952,037)</u>	<u>\$ 2,898,342</u>
一〇〇年第一季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325,205	\$ 21,334	\$ 40,152	\$ 57,061	\$ 1,932	\$ -	\$ 445,684
來自母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	<u>34,410</u>	<u>98,818</u>	<u>49,152</u>	<u>25,021</u>	<u>-</u>	<u>(207,401)</u>	<u>-</u>
合計	<u>\$ 359,615</u>	<u>\$ 120,152</u>	<u>\$ 89,304</u>	<u>\$ 82,082</u>	<u>\$ 1,932</u>	<u>(\$ 207,401)</u>	<u>\$ 445,684</u>
部門利益	<u>\$ 7,875</u>	<u>\$ 10,661</u>	<u>\$ 752</u>	<u>\$ 7,744</u>	<u>(\$ 936)</u>	<u>(\$ 1,783)</u>	<u>\$ 24,313</u>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0,826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18,022)</u>
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7,117
所得稅							<u>(7,140)</u>
稅後淨利							<u>\$ 29,977</u>
部門資產合計	\$ 1,072,793	\$ 904,354	\$ 398,540	\$ 425,423	\$ 456,180	(\$ 703,588)	\$ 2,553,702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963,279					(963,279)	-
基金及投資	<u>13,337</u>					<u>-</u>	<u>13,337</u>
資產合計	<u>\$ 2,049,409</u>					<u>(\$ 1,666,867)</u>	<u>\$ 2,567,039</u>

二七、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附註者除外)

編號	資金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1,804 (USD 400千元)	\$ 11,804 (USD 400千元)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63,388 (註1)	\$ 126,776 (註2)

註 1：依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股東權益淨額之 20%為限（316,940 千元×20%=63,388 千元）。

註 2：依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資金貸出公司淨值之 40%為限（316,940 千元×40%=126,776 千元）。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1)	本期最高期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占最近期財 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2)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公司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 229,176	\$ 124,236 (USD 4,200 千元)	\$ 123,942 (USD 4,200 千元)	無	11	\$ 572,940
0	本公司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229,176	109,446 (USD 3,700 千元)	109,187 (USD 3,700 千元)	無	10	572,940
0	本公司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9,176	59,160 (USD 2,000 千元)	59,020 (USD 2,000 千元)	無	5	572,940
0	本公司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9,176	88,740 (USD 3,000 千元)	88,530 (USD 3,000 千元)	無	8	572,940
0	本公司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9,176	73,950 (USD 2,500 千元)	73,775 (<u>USD 2,500 千元</u>) \$ <u>454,454</u> (USD 15,400 千元)	無	6	572,940

註 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東權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本 公 司	普 通 股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775,619	\$ 650,843	100	\$ 650,843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17,350	160,372	50.6	160,372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	2,574	98	2,574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89,335	100	289,335	
	汎洋漁具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400	<u>9,369</u>	94	<u>9,369</u>	
					<u>\$ 1,112,493</u>		<u>\$ 1,112,493</u>	
	巧新科技工業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35,059	<u>\$ 13,337</u>	1.222	<u>\$ 35,518</u>	註 1
	普 通 股							
	中華映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0,419	\$ 318		\$ 318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td.	台 灣 福 興 公 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u>572</u>		<u>572</u>	
					<u>\$ 890</u>		<u>\$ 890</u>	
	資 本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641,628	100	\$ 645,361	註 2
King D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泉 州 市 金 洲 海 洋 科 技 公 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710	100	3,710	
					<u>\$ 645,338</u>		<u>\$ 649,071</u>	
	資 本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9,672	100	\$ 239,672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000	73,458	70	73,458	
					<u>\$ 313,130</u>		<u>\$ 313,130</u>	
King Da Technology Limited	資 本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 80,128</u>	100	<u>\$ 80,128</u>	

註 1：係以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後之股權淨值為依據，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 2：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負差異 3,733 千元。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大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昆 山 金 洲 製 網 有 限 公 司（經由 Oceanmark）	本公司	子公司	\$ 145,260	2.18	\$ -	-	\$ -	\$ -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本 期 期 初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汎洋漁具公司	屏 東 縣	1.漁具、漁網、線（繩）、索等之製造、加工業務。 2.有關前項原料、材料、成品、半成品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 7,016	\$ 7,016	9,400	94	\$ 9,369	(\$ 56)	(\$ 52)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258,598 (USD 6,035 千元)	258,598 (USD 6,035 千元)	6,775,619	100	650,843	17,323	17,323	
	Oceanmark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Republic of Panam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322 (USD 10 千元)	322 (USD 10 千元)	98	98	2,574	43	43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合成纖維單絲、其他合成纖維加工絲紗等。	82,049 (USD 2,517 千元)	82,049 (USD 2,517 千元)	2,517,350	50.6	160,372	2,842	1,438	
	越南金洲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胡志明市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411,570 (USD13,000 千元)	411,570 (USD13,000 千元)	-	100	289,335	(2,140)	(2,140)	
								<u>\$ 1,112,493</u>	<u>\$ 18,012</u>	<u>\$ 16,612</u>	
King Chou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Limited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中國江蘇省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190,677 (USD 5,660 千元)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100	\$ 641,628	\$ 17,206	\$ 17,334	註 1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漁業養殖業務	36,680 (USD 1,066 千元)	36,680 (USD 1,066 千元)	-	100	3,710	(11)	(11)	註 2
								<u>\$ 645,338</u>	<u>\$ 17,195</u>	<u>\$ 17,323</u>	
King Da International Ltd.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中國江蘇省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100,157 (USD 3,650 千元)	100,157 (USD 3,650 千元)	-	100	\$ 239,672	(\$ 54)	(\$ 54)	
	King Da Technology Ltd.	汶 萊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等	86,011 (USD 2,800 千元)	86,011 (USD 2,800 千元)	2,800,000	70	73,458	904	633	
								<u>\$ 313,130</u>	<u>\$ 850</u>	<u>\$ 579</u>	
King Da Technology Ltd.	越南金泰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平陽省	生產線、繩、網等塑膠製品及編網機及網子處理設備以及有關的零配件等。	90,369 (USD 3,000 千元)	90,369 (USD 3,000 千元)	-	100	<u>\$ 80,128</u>	<u>\$ 1,701</u>	<u>\$ 1,701</u>	

註 1：含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負差異攤銷 128 千元。

註 2：清算中。

金洲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昆山金洲製網公司	生產銷售尼龍、特多龍網、線、索及編網處理機及漁網配件、網具。	USD12,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 -	\$ -	\$ 190,677 (USD 5,660 千元)	100	\$ 17,334	\$ 641,628	\$ -
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	生產高技術、高強度之 PE、PP 及尼龍單絲利用下腳料再生及相關合成纖維製品。	USD 5,26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8,156 (USD 1,758 千元)	-	-	58,156 (USD 1,758 千元)	50.6	(54)	239,672	-
泉州市金洲海洋科技公司	漁業養殖業務。	USD 1,066 千元 (尚有 USD416 千元未驗資)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6,680 (USD 1,066 千元)	-	-	36,680 (USD 1,066 千元)	100	(11)	3,710	-
							<u>\$ 285,513</u> (USD 8,484 千元)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285,513 (USD8,484 千元)	USD15,728 千元 (註 1)	\$687,529 (註 3)

註 1：其中 USD6,340 千元係昆山金洲製網公司盈餘轉增資、USD815 千元係昆山金大化纖科技公司盈餘轉增資及 USD89 千元係 King Da 現金增資昆山金大化纖科技有限公司，依審查原則毋需列入限額計算。

註 2：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揭露。

註 3：依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之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